

明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 “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合 计	12.9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9
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明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因本单位 2021 年度内无人因公出国（境）计划，本年未安排该项经费预算、上年度也未安排该项预算经费。经费使用严格执行《明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7〕427 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 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 万元，增长 50%，因本部门所属二级机构明光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中心上年度未安排该项经费预算，本年度考虑实际工作需要新增该项预算经费。增加公务接待经费预算的主要原因主要是：明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全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先进单位，全省各县、市区到我局参观学习比较多，年度内接待任务比较重。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来人检查、指导工作就餐、住宿，其他县市、区相关单位来人参观、学习等接待费用。还有单位招商引资走出去，请进来等相关费用。

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明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明办发[2016]11 号）等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1%。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下降 1%，下降原因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滁州市、明光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注重宣传，提高贯彻落实自觉性，在日常财政监督监管中注重对单位工作人员业务辅导和政策宣传，将三公经费管理作为单位的重要工作来抓，明确职责完善制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明光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中心一辆公务用车维修、保养、燃油及车辆保险等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该项经费本年未安排、上年未安排。

联系方式：明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0550-8039812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1070112466@qq.com。